

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二次）已由汉中市南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 2312-610721-04-01-443226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陕西地矿汉中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资金 10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有意愿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汉中市中央创新区（南郑区梁山镇）；

2.2 工程规模：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为 1#办公楼（玉石展厅）建筑面积 2515.09 m²及消防泵房、室外工程；

2.3 项目投资总额：147000000.00 元，（其中本次招标工程估算投资 8700000 元）；

2.4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2.5 标段划分：标段 1：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二次）；标段编号：E610700354171qz9ifox001；标段类型：施工；

2.6 招标范围：标段 1：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二次）从土方开挖开始到竣工验收交付的全部施工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7 其他：本项目采用“异地评审”及“评定分离”的方式确定中标人，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二次）：本次资格审查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经理。

3.2 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二次）：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4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备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建安 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经理；4. 投标人基本信息要求：投标人资质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执业基本信息应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http://js.shaanxi.gov.cn/>）”可查询；5. 投标人不得在各级建设诚信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制的行为人；6. 投标人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投标人不得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评审的条件、标准、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于 2025-12-09 00:00 起至 2025-12-14 00:00 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下载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采购与招标网》《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信息网》等媒介上发布。

8.其他

8.1 招投标人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企业诚信管理系统（www.sxggzyjy.cn）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录招投标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8.2 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sx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8.3 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sx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8.4 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公司 CA 锁）。

9.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汉中市南郑区建设工程服务和质量监督中心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	陕西地矿汉中玉文化发展有限公	招标代理机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司	构：	
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梁山工业园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
	区		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联系人：	车虎	联系人：	牛犇、苑帆、王申午、张波
电话：	0916-3797099	电话：	029-88228899-637
		邮编：	71006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紫薇支行